证券代码：688007　　证券简称：光峰科技　　公告编号：2021-046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GDC 开曼不履行业绩补偿承诺的风险：公司已于 2021 年 5 月 6 日向美国仲裁协会提起仲裁申请，要求 GDC 开曼履行业绩补偿承诺，但仲裁周期一般较长。公司将尽力督促 GDC 开曼履行业绩补偿并继续推动双方合作，若 GDC 开曼拒不履行业绩补偿承诺，公司存在业绩补偿无法足额回收或回收期限不确定的风险。

● 对 GDC BVI 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的风险：GDC BVI 评估过程中主要的评估假设为收入、毛利率和折现率，其中收入和毛利率变动对 GDC BVI 的股权价值评估结果影响较大，假设 GDC BVI 预测收入下调 7%，对 2020 年公司扣非归母净利润影响额为 -1,323.86 万元；假设 GDC BVI 预测毛利率减少 2.5 个百分点，对 2020 年公司扣非归母净利润影响为 -1,566.88 万元。若未来出现宏观经济波动、市场竞争加剧或 GDC BVI 经营不善等情况，可能导致 GDC BVI 未来不能实现预期收益，则本次交易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将存在减值风险，进而对上市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 智能微投产品低毛利率对公司盈利能力的风险：报告期内，智能微投业务增长迅速，但毛利率较低、处于亏损状态。经测算，智能微投产品期间费用率、毛利率与公司盈利能力指标扣非归母净利润的敏感系数均为 5.04，影响方向相反，即产品毛利率或期间费用率每变动 1 个百分点，扣非归母净利润变动 5.04 个百分点，影响金额 202.88 万元。随着智能微投业务规模扩大，如果智能微投的毛利率不能有效改善，其亏损有可能进一步扩大，则存在进一步加大对公司整体盈利能力不利影响的风险。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光峰科技”）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上证科创公函【2021】0039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问询函》的要求，公司会同相关人员就《问询函》中所提问题逐项进行了认真分析，现将相关问题回复如下：

一、关于 GDC BVI

年报显示，公司在本期完成对 GDC BVI 36%股权的收购，GDC BVI 承诺 2020 年扣非净利润不低于 935 万美元，实际净利润为 92.68 万美元。根据《股份转让协议》，GDC BVI 的业绩承诺：2020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不低于 935 万美元，如未能完成上述业绩目标，其股东 GDC 开曼公司应在 GDC BVI 年度审计报告递交日后 15 个工作日内履行赔偿，补偿限额即 560 万美元或 46,535,911 股的 GDC BVI 普通股。公司对 GDC BVI 资产组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评估报告，公司持有的 GDC BVI36%股权的评估价值为 2,106.00 万美元，较原收购价格 1,811.47 万美元增值 16.26%，故不进行减值计提。请你公司：（1）说明本期与 GDC BVI 业务合作开展情况及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具体影响，是否实现了前期披露的协同效应；（2）结合 GDC 开曼及其实控人的资产负债情况、持有 GDC BVI 股权质押、冻结等权利受限情况，说明 GDC 开曼是否有意愿及能力完成业绩补偿，以及公司的应对措施及预计效果；（3）通过对 GDC BVI 主要评估假设变动对长期股权投资减值计提的敏感性分析，分析其对公司扣非归母净利润的影响；（4）结合 GDC BVI 业务开展情况、行业复工复产状况及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过程等，说明未对相关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谨慎性，GDC BVI 未完成业绩承诺与其股权增值是否存在矛盾；（5）请针对问题（2）（3）提示风险并补充披露。

请年审会计师对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过程以及未计提减值的合理性、谨慎性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一）说明本期与 GDC BVI 业务合作开展情况及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具体影响，是否实现了前期披露的协同效应

1、已实现协同效应情况

2020 年度，公司与 GDC BVI 的合作情况如下：

（1）产品技术合作方面

报告期内，双方在影院放映机核心技术领域加强交流合作，共同开发了激光电影放映机 C5 海外版（Supra-5000）。Supra-5000 产品是符合 DCI 标准的小型海外激光影院放映机，满足海外国家的放映标准，适合非城市影院，如家庭影院、社区影院等新应用场景。

（2）市场销售拓展方面

报告期内，利用 GDC BVI 海外销售渠道，公司推出的 Supra-5000 产品在海外市场销售了 55 套；双方形成 IMB 服务器和公司激光光源的配套销售与服务业务模式，在影院升级和影院新设中提供 ALPD 激光光源搭配 IMB 的综合解决方案，已经开发完成 IMB 和光源的捆绑方案，并开始向影院推广，目前尚未形成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向 GDC BVI 及其关联方销售产品等实现销售收入 374.05 万元，主要是销售 Supra-5000 放映机及相关配件，公司向 GDC BVI 及其关联方采购原材料等 870.37 万元，主要是采购用于 C5 的集成 IMB 产品。

2、目前合作情况

技术方面，公司重点放在 Supra-5000 放映机的功能性扩展和解决方案开发上，集成多声道音频处理器支持，以实现 Supra-5000 在非影院（如家庭、Movie bar 等）场景下的应用。市场推广方面，推动 IMB 和光源的捆绑方案落地形成销售；进一步深入在 Supra-5000 放映机的合作，增加 Supra-5000 放映机的销量；利用 GDC BVI 海外销售渠道获取海外市场信息，对接潜在光源和放映客户和商机，以进一步拓展海外光源和放映机的销售。

3、未来计划

技术方面，公司未来计划结合 GDC BVI 在 IMB 技术和资源方面的优势，开发支持动态光源的 IMB，推出高动态范围显示的新一代激光光源技术，对现有放映机市场进行高动态范围改造套件的开发和市场推广；进一步拓展 Supra-5000 的功能，增加远程播控支持。市场方面，在海外市场拓展和大规模销售公司开发的新一代集成一体化放映机。

公司认为，当前 GDC BVI 的业务能力、经营管理等方面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双方合作开发激光放映机，并由 GDC BVI 拓展激光放映机海外市场是其增量业务，将助力 GDC BVI 开拓新的业务空间。同时，电影放映市场迎来放映设备寿命到期、更新换代的集中期，原有业务面临更新换代需求。

2021 年，公司预计向 GDC BVI 及其关联方销售产品等实现销售收入 2,100 万元，向 GDC BVI 及其关联方采购原材料等 1,500 万元，采购原材料主要是 GDC 为公司提供定制化的 IMB 服务器，定价公允、合理。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增加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

综上，双方已实现了一定的协同效应，但尚未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显著影响。公司持续推进与 GDC BVI 在影院放映机核心技术领域的交流合作，共同开发更具竞争力的产品，推动公司激光放映产品海外市场发展。

（二）结合 GDC 开曼及其实控人的资产负债情况、持有 GDC BVI 股权质押、冻结等权利受限情况，说明 GDC 开曼是否有意愿及能力完成业绩补偿，以及公司的应对措施及预计效果

1、GDC 开曼及其实控人的资产负债情况、持有 GDC BVI 股权质押、冻结等权利受限情况

根据 GDC BVI 此前向公司提供的信息：一方面，GDC 开曼负有约 400 万美元的银行债务，并将不超过 31%的 GDC BVI 的股份进行了质押以获取此部分债务资金；另一方面，GDC 开曼尚负有对华谊兄弟的 500 万美元债务，偿还期自 2024 年起。除此之外，公司暂未获悉 GDC 开曼实控人的债务或其他质押、冻结等权利受限情况。

2、GDC 开曼关于业绩补偿的意愿及能力

GDC 开曼在业绩补偿意愿方面存在不确定性。在业绩补偿能力方面，根据 GDC BVI 股东名册，GDC 开曼目前持有 GDC BVI 64%的股份。根据香港光峰与 GDC 开曼签署的《股东协议》约定，GDC 开曼不得质押超过 31%的 GDC BVI 股份，因此 GDC 开曼持有不低于 33%的未质押的股份，具备股份补偿能力。同时，根据 GDC 开曼持有的 GDC BVI 股份价值判断，GDC 开曼具备现金赔偿能力。

3、公司的应对措施及预计效果

为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依据《股份转让协议》相关约定，子公司香港光峰于 2021 年 5 月 6 日向美国仲裁协会提起对被申请人的仲裁申请，请求被申请人向公司进行业绩补偿，补偿 GDC BVI 公司 46,535,911 股普通股股份或现金 560 万美元。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5 月 11 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提起仲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2）。

公司将尽力督促 GDC 开曼履行《股份转让协议》并继续推动双方合作，以维护公司自身的合法权益，并将就仲裁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通过对 GDC BVI 主要评估假设变动对长期股权投资减值计提的敏感性分析，分析其对公司扣非归母净利润的影响

1、收入变动对 2020 年公司扣非归母净利润的影响

评估假设调整	GDC 股权估值（万美元）	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万美元）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金额（万美元）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金额（人民币万元）	公司扣非归母净利润（人民币万元）	对公司扣非归母净利润的影响比例（%）
收入上调 7%	6,650.00	2,394.00			4,029.00	
收入上调 5%	6,420.00	2,311.20			4,029.00	
基准收入	5,850.00	2,106.00			4,029.00	
收入下调 5%	5,290.00	1,904.40	113.31	764.91	4,029.00	-18.99
收入下调 7%	5,060.00	1,821.60	196.11	1,323.86	4,029.00	-32.86

2、毛利率变动对 2020 年公司扣非归母净利润的影响

评估假设调整	GDC 股权估值（万美元）	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万美元）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金额（万美元）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金额（人民币万元）	公司扣非归母净利润（人民币万元）	对公司扣非归母净利润的影响比例（%）
增加 2.5 个百分点	6,750.00	2,430.00			4,029.00	
增加 1 个百分点	6,210.00	2,235.60			4,029.00	
基准毛利率	5,850.00	2,106.00			4,029.00	
减少 1 个百分点	5,490.00	1,976.40	41.31	278.87	4,029.00	-6.92
减少 2.5 个百分点	4,960.00	1,785.60	232.11	1,566.88	4,029.00	-38.89

3、折现率变动对 2020 年公司扣非归母净利润的影响

评估假设调整	GDC 股权估值（万美元）	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万美元）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金额（万美元）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金额（人民币万元）	公司扣非归母净利润（人民币万元）	对公司扣非归母净利润的影响比例（%）
增加 1 个百分点	5,530.00	1,990.80	26.91	181.66	4,029.00	-4.51
增加 0.5 个百分点	5,690.00	2,048.40			4,029.00	
基准折现率	5,850.00	2,106.00			4,029.00	
减少 0.5 个百分点	6,030.00	2,170.80			4,029.00	
减少 1 个百分点	6,220.00	2,239.20			4,029.00	

综上，GDC BVI 的收入变动对 2020 年公司扣非归母净利润的影响较大，GDC BVI 收入下调 7%，对 2020 年公司扣非归母净利润影响为 -32.86%。GDC BVI 的毛利率变动对 2020 年公司扣非归母净利润的影响较大，GDC BVI 毛利率减少 2.5 个百分点，对 2020 年公司扣非归母净利润影响为 -38.89%。折现率变动对 2020 年公司扣非归母净利润的影响较低，折现率增加 1 个百分点，对 2020 年公司扣非归母净利润影响为 -4.51%。

如采用 2019 年公司扣非归母净利润测算，其影响情况如下：

评估假设调整	GDC 股权估值（万美元）	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万美元）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金额（万美元）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金额（人民币万元）	公司扣非归母净利润（人民币万元）	对公司扣非归母净利润的影响比例（%）
收入下调 7%	5,060.00	1,821.60	196.11	1,323.86	13,421.86	-9.86
毛利率减少 2.5 个百分点	4,960.00	1,785.60	232.11	1,566.88	13,421.86	-11.67
折现率增加 1 个百分点	5,530.00	1,990.80	26.91	181.66	13,421.86	-1.35

（四）结合 GDC BVI 业务开展情况、行业复工复产状况及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过程等，说明未对相关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谨慎性，GDC BVI 未完成业绩承诺与其股权增值是否存在矛盾

1、GDC BVI 业务开展情况

根据 GDC BVI 提供的 2018 年至 2020 年审计报告，GDC BVI 收入地区分布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美元

收入分布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中国大陆	1,951.44	4,118.53	3,679.90
中国香港	123.29	400.95	227.93
美国	704.60	920.44	1,023.31
其他地区	939.59	2,264.75	2,598.55
合计	3,718.92	7,704.68	7,529.69

GDC BVI 收入主要来自于中国大陆，2018 年至 2020 年来自中国大陆的收入占比分别为 48.87%、53.45%和 52.47%，其次为美国，2018 年至 2020 年度收入占比分别 13.59%、11.95%和 18.95%。

2021 年一季度 GDC BVI 实现收入 984.44 万美元、净利润 135.82 万美元。

2、行业复工复产状况

根据公开媒体报道，美国院线票房主要市场纽约和洛杉矶的影城已于 2021 年 3 月重新开放，根据合作伙伴巴可内部统计数据，截至 2021 年 3 月，中国及亚太影院开业率约 94%，北美地区约 55%，南美地区约 45%，欧洲及北非地区约 20%，全球影院开业率约 62%，预计 2021 年全球院线票房市场要好于 2020 年。

3、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过程

长期股权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如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具体测算过程如下：

（1）测试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所采用的可回收金额的确定方法主要为收益法。本次对股权价值评估选用现金流量折现法中的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其概要如下：

企业价值评估的基本模型为：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 企业整体价值 - 付息债务价值

企业整体价值的模型为：企业整体价值 = 经营性资产价值 + 溢余资产价值 + 非经营性资产价值

经营性资产价值采用自由现金流量折现模型进行评估：经营性资产价值 = 自评估基准日起企业各期自由现金流量折现值之和

各期自由现金流量根据以下模型计算：

自由现金流量 = 税后净利润 + 税后利息支出中用于销售、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增量

折现率 r 采用加权平均资本成本模型（WACC）计算：

$$r = \frac{E}{E+D} \times r_e + \frac{D}{E+D} \times r_d \times (1-t)$$

股权资本成本 r_e 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计算：

$$r_e = r_f + \beta(r_m - r_f) + r_c$$

以上各式中：

付息债务成本 r_d：企业付息债务的实际平均利率具有很强的参照意义，采用了对付息债务自基准日至期末期间的平均市场利率和付息债务实际利率孰低原则进行了估算。

无风险利率 r_f：采用反映长期国债到期收益率曲线的无风险利率进行估计。

市场风险溢价 r_m：根据万得资讯（Wind）数据，以沪深 300 指数到期收益率及长期国债到期收益率差额，综合考虑风险溢价水平，作为企业所在的市场风险溢价。

根据资本资产定价模型，$\beta = \beta_u \times \left[1 + (1-t)\frac{D}{E}\right]$。

上式中：β_u——表示无财务杠杆情况下的风险系数，通过查阅比较公司进行估计。

β——风险调整系数，风险调整系数 β_u 主要考虑被评估企业相对于可比上市公司的风险因素。

溢余资产价值 V_{ex}：溢余资产是指与基准日经过企业生产经营所需，且评估基准日后企业不再发生经营活动及不涉及的资产。溢余资产通常采用成本法评估。

非经营性资产价值 V_{nc}：非经营性资产指评估基准日非经营性资产是指与非经营性负债相关联的资产。非经营性资产和非经营性负债是指与生产经营无关的且评估基准日后自由现金流量预测模型不涉及的资产和负债。通常情况下，非经营性资产、非经营性负债应与经营性资产及经营性负债一样采用成本法评估。非经营性资产包括现金、短期投资、应收股利、其他应收款、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应付股利、其他应付款、应付利息、其他应付